

# 关于金寨县 2019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决算的说明

金寨县 2019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 124000 万元，决算数为 137562 万元，为预算的 110.9%。

1. 增值税预算数为 54830 万元，决算数为 5651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3.1%，比预算超收 1686 万元。

2. 企业所得税预算数为 7040 万元，决算数为 966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37.3%，比预算超收 2626 万元。

3. 个人所得税预算数为 2130 万元，决算数为 1553 万元，为预算的 72.9%，比预算短收 577 万元。

4. 资源税预算数为 290 万元，决算数为 1046 万元，为预算的 360.7%，比预算超收 756 万元。

5. 城市维护建设税预算数为 5440 万元，决算数为 5226 万元，为预算的 96.1%，比预算短收 214 万元。

6. 房产税预算数 1330 万元，决算数为 1735 万元，为预算的 130.5%，比预算超收 405 万元。

7. 印花税预算数为 1600 万元，决算数为 1636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2.3%，比预算超收 36 万元。

8. 城镇土地使用税预算数为 2720 万元，决算数为 2768 万元，为预算的 101.8%，比预算超收 48 万元。

9. 土地增值税预算数为 5970 万元，决算数为 8190 万元，

为预算的 137.2%，比预算超收 2220 万元。

10. 车船税预算数为 950 万元，决算数为 879 万元，为预算的 92.5%，比预算短收 71 万元。

11. 耕地占用税预算数为 650 万元，决算数为 635 万元，为预算的 97.7%，比预算短收 15 万元。

12. 契税预算数为 13040 万元，决算数为 16159 万元，为预算的 123.9%，比预算超收 3119 万元。

13. 环境保护税预算数为 10 万元，决算数为 15 万元，为预算的 150.0%，比预算超收 5 万元。

14. 专项收入预算数为 9230 万元，决算数为 8591 万元，为预算的 93.1%，比预算短收 639 万元。

15.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预算数为 4550 万元，决算数为 4368 万元，为预算的 96.0%，比预算短收 182 万元。

16. 罚没收入预算数为 4580 万元，决算数为 3394 万元，为预算的 74.1%，比预算短收 1186 万元。

17. 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预算数为 6020 万元，决算数为 12385 万元，为预算的 205.7%，比预算超收 6365 万元。

18.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3570 万元，决算数为 1280 万元，为预算的 35.9%，比预算短收 2290 万元。

19. 其他收入决算数为 1500 万元，全部为捐赠收入。

20. 税收返还收入 10831 万元，其中：增值税返还收入

9792 万元，消费税返还收入 3 万元，所得税返还收入 1036 万元。

21.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43371，根据省下达我县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数据填列。

22.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7794 万元，根据省下达我县专项转移支付收入数据填列。

23. 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81057 万元，其中：一是新增一般债券收入 57850 万元；二是再融资一般债券收入 23207 万元。

24. 调入资金 68198 万元，其中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2200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65998 万元。